

投标文件

（报价文件）

日期: 2025 年 8 月 14 日

开标前不得启封

目录

1 开标一览表	1
2 报价明细表	2
3 中小企业声明函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	3
3.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	3
3.2 监狱企业声明函	5
3.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	6

1 开标一览表

开标一览表

供应商名称：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： PYCG250715075

项目名称	投标报价（元）
浙南现代智慧物流园项目(平阳中部综合物流园项目)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	大写：叁佰陆拾万元整 小写：3600000.00 元

▲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价

▲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
供应商全称（盖章）：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_____

日期： 2025 年 8月 14 日

2 报价明细表

报价明细表

项目名称：浙南现代智慧物流园项目(平阳中部综合物流园项目)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

项目编号：PYCG250715075

序号	项 目 内 容	报价(人民币元)	备注
1	浙南现代智慧物流园项目(平阳中部综合物流园项目)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	3600000.00 元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合计价(人民币元)		3600000.00 元	

说明：

1. 总计价应与2.2“开标一览表”中投标报价相一致。
2. ▲不提供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。
3. 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。

供应商全称(盖章)：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或盖章)：_____

日期：2025 年 8月 14 日

3 中小企业声明函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

3.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

【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、递交】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浙南无际智慧物流（平阳）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浙南现代智慧物流园项目（平阳中部综合物流园项目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浙南现代智慧物流园项目（平阳中部综合物流园项目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14590.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849.14万元（注1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14日

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填写说明：

- 1) 投标人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；
- 2) 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，小型、微型企业的行业类别由评审专家结合投标人出具的证明材料认定；经认定不符合小型、微型企业标准的，不享受价格扣除；
- 3) 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，在填写企业类型时，按产品生

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；

4) 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，提供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；代理商投标，提供投标人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；

5) 注：小型、微型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，应提供：a)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，不能享受价格扣除。

▲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，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，投标无效。

3.2 监狱企业声明函

我单位不是监狱企业，本项不适用
【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、递交】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[2014]68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监狱企业。

根据上述标准，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：。

本公司为参加（ 项目名称 ）（项目编号：）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3.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本项不适用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

扶持政策说明：

1、根据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的通知（浙财采监[2012]11号），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% 的扣除，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。

2、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，参加本项目投标的，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。**【注：提供《监狱企业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】。**

3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**【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】**，视为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。